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8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0〕1119号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成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9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元成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元成股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元成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元成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元成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9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元成股份公司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red square seals of the auditors. The top seal reads '卢娅印' and the bottom seal reads '范俊印'.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08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10元，共计募集资金30,250.00万元，坐扣承销费2,300.00万、保荐费用1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7,85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3月2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135.00万元(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6,715.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69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18,120.41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04.20万元；2019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371.98万元，2019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0.05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0,492.39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04.25万元。结余募集资金6,326.86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已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开元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同时，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公司已与子公司金湖元成园林苗木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开元支行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已与子公司金湖元成园林苗木科技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9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已与子公司菏泽元成园林苗木科技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9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6 个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实现的效益体现为公司资产负债率下降、财务费用减少、净利润提高，实现的效益无法具体测算。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4,853,160.13 元置换募投项目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各独立董事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的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核查后出具了《关于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认为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募集资金的专项说明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使用情况。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 2019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鉴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基本完成建设并基本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予以结项，并且将节余募集资金 6,326.86 万元（含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节余金额 6,326.86 万元转入公司基本存款账户，并将募集资金专户予以销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26,71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71.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492.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金湖苗木基地建设项目	否	10,187.04	10,187.04	10,187.04	1,758.65	-4,016.13	60.58	2019年3月	1,318.47	是	否
菏泽苗木基地建设项目	否	4,686.67	4,686.67	4,686.67	519.73	-2,274.52	51.47	2019年3月	104.39	是	否
补充工程流动资金项目	否	11,841.29	11,841.29	11,841.29	93.60	68.04	100.5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6,715.00	26,715.00	26,715.00	2,371.98	-6,222.6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之说明